

書面質詢

二零一二年澳門人均地區生產總值超過七萬八千美元，超越了卡塔爾成為亞洲首富。澳門特區財政儲備總額則增至 2400 億元。可是，大部份居民未能同步分享經濟成果。今年九月份，澳門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年增長超過百分之六，貧困家庭和在職貧窮者生活壓力愈來愈大。特區政府須採取措施推動微調社會資源第一次分配和第二次分配，以紓民困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下列質詢：

- 一、在綜合消費物價指數顯著增長之下，特區政府可否及早啟動微調社會資源第二次分配，包括相應調升最低維生指數、養老金和殘障津貼不低於百分之六的水平？
- 二、申請社會房屋及經濟房屋的收入與資產上限是否須相應調升？
- 三、特區政府可否及早實施各行業的最低工資，藉以微調社會資源第一次分配，挽救在職貧窮？世界各地最低工資水平一般選定在勞動收入中位數的 50%至 60%之間，澳門實行最低工資是否應當決不少於時薪三十元（時薪 30 元相當於月薪六千餘元，仍不及現時本地居民月薪中位數一萬五千元的一半）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吳國昌

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